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

承辦人：科員 董燕絲

電話：7736-6951

傳真：2356-6287

電子信箱：yanns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070000100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青年服務學習人才培育計畫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青年服務學習人才培育計畫」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培養青年服務學習知能，同時具備批判思考及自我實踐能力，修正旨揭計畫。
- 二、本計畫以青年為主體，推動18至35歲「青年服務學習實踐家」，規劃辦理青年服務學習人才培訓、徵求青年服務學習實踐家主題式方案、輔導青年服務方案實踐、遴選及表揚青年服務學習典範，跳脫學校及課程架構，讓青年學習並運用自身技能，解決真實社會問題，提供青年更寬廣之學習場域及機會，後續相關活動期程及簡章將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全國各大專校院

副本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(國際及體驗學習組)



總收文 107/03/08



教育部青年發展署青年服務學習人才培育計畫

105 年 11 月 14 日核定

107 年 2 月 23 日修正

壹、背景緣起

服務學習結合服務與學習，是一種經驗教育的模式，係透過有計畫的社會服務活動與結構化設計的反思過程，以完成服務的需求，並促進服務者的學習與發展。

然而，全球快速變化，先進國家的教育已從傳統的強調研究教學，面臨教育翻轉改革的聲浪，服務學習所能扮演的角色與功能，更需要跳脫既有框架，因應時代與環境的需求，也就是提供一種思考與實作的方法，其目的不是去營造成功的遠大目標，而是提供場域與學習的機會，從服務學習中學習到一些觀察問題與解決問題的關鍵能力，也就是藉服務學習之精神，從關懷、感動、行動與分享的價值中，啟發更多青年具有創造價值的實踐能力。

另外，總統蔡英文在選前曾表示，「以國民學習權取代國家教育權，實現以學習者為中心的教育。」換句話說，接受教育原本是一種「義務」，未來將轉變為「權利」，確立青年是教育主體，政府要以學生為中心，教育制度需要重新調整規劃。因此，服務學習推動方案執行 3 年完成階段性任務後，檢視成果並前瞻未來，推動及實施方式需要轉化為更彈性多元，以青年成為服務學習之實踐主體，培養其新思維、新觀念、新行動，增進批判思考及自我實踐的能力。

是以，本署訂定青年服務學習人才培育計畫，培養青年具備服務學習知能，將準備、服務、反思、擴散 4 大步驟及互惠、多元、協同合作、以學習為基礎、以社會正義為焦點 5 大特質，內化為帶著走的軟實力，協助青年有意義地服務社會，讓青年學習並運用本身專業技能，解決真實的問題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培養青年服務學習知能，同時具備思辨、反省與自主的能力，協助生涯規劃探索，使青年具有實踐及行動之能力。
- 二、整合相關資源，建構支持性系統，鼓勵跨域整合，提供青年多元服務學習機會，培養青年社會與公民責任。
- 三、提升青年視野，激發服務學習創意，厚植青年的行動力，以他人共同成長與分享的胸襟，增進和諧與希望的美好社會。

參、主辦機關: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肆、參與對象:中華民國 18 至 35 歲

伍、辦理期程：自 106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

陸、計畫架構：



柒、工作項目

一、培育人才、徵求方案

(一)辦理青年服務學習人才培訓

以青年人才培育為主軸核心，辦理青年服務學習人才培訓，培育青年具備服務學習知能、引導其方案撰寫及企劃行銷技能，發揮創意及整合能力，實際策劃具完整性與實踐性之服務學習計畫。

(二)徵求服務學習主題式方案

1. 以青年學習成長為主軸，公開徵求主題式(如偏鄉教育、弱勢關懷、青銀共創、社會企業、環境永續等)服務學習方案，鼓勵青年關懷社會議題及需求，提出創新性解決方案，善盡公民責任。
2. 鼓勵非營利組織研發設計青年服務學習方案，引導青年參與解決社會實際需求或議題。

二、執行計畫、實踐構想

(一)鼓勵青年執行服務學習方案

由青年組隊運用自身觀點、創意及熱情，結合專業技能，執行主題式服務學習方案，或由非營利組織與青年攜手實踐，增進青年學習與成長。

(二)提供青年實踐獎金

針對青年團隊或非營利組織研提之可行性方案，提供績優團隊實踐獎金，協助青年將創意化為具體實踐及行動。

三、評選方案、引導反思

(一)評選青年服務學習方案

建構青年分享平臺，融入服務學習反思理念，讓青年實際服務之後，透過服務學習實踐家評選，進行經驗分享與交流，彼此汲取經驗，促進共同認知與成長。

(二)導入業師諮詢及輔導

在青年發想、實踐的過程中，邀請各相關議題領域非營利組織業師參與訪視及提供協助及回饋，引導青年反思，增進青年解決問題及批判思考能力。

四、表揚典範、擴散效益

(一)表揚績優服務學習青年

遴選青年服務學習計畫績優團隊並公開表揚，以建立青年學習典範，捲動更多青年投入。

(二)製作青年服務學習手札或短片

製作青年服務學習手札或短片，以青年服務學習心得或溫馨感人故事為素材，傳遞服務學習的成果與感動，鼓勵更多青年積極參與服務。

捌、經費

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年度預算支應。

玖、成效評估指標

- 一、每年培育 160 人次青年服務學習人才。
- 二、每年辦理青年服務學習創意方案競賽活動。
- 三、每年製作 5 部青年服務學習短片於服務學習成果分享會播放。
- 四、遴選表揚服務學習績優青年。

壹、未來展望

本方案著重服務學習之觀念推廣，建立合作推動網絡，累積經驗傳承協力推動，深化服務學習效益，並以十餘年實施服務學習經驗作基礎，注入新元素、新生命，推廣青年多元關懷學習，厚植青年關懷力，培養青年的服務精神及公共意識，提升公民素養，形成美好良善社會。